

公平交易委員會第 1694 次委員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13 年 4 月 3 日 9 時 30 分至 11 時 31 分

貳、地點：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北棟本會 14 樓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李主任委員鎡 紀錄：李佳芸

(李主任委員鎡 10:30 離席，依本會委員會議議事要點第 3 點規定，自 10:30 由陳副主任委員志民代理)

肆、出席委員：

李主任委員鎡(10:30 離席)

陳副主任委員志民

郭委員淑貞(10:04 入席)

洪委員財隆

辛委員志中

顏委員雅倫

李委員師榮

伍、列席人員：(略)

陸、確認上次會議紀錄

決定：

(一)審議案二洪委員財隆補充協同意見列入會議紀錄。

(二)確認。

柒、討論事項：

審議案：

一、有關主動調查安永全球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從事多層次傳銷，涉有違反多層次傳銷管理法第 7 條第 1 項規定案。

決議：

(一)多數委員同意照案通過。

(二)被處分人安永全球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因違反多層次傳銷管理法事件，本會處分如下：

1、被處分人從事多層次傳銷，變更銷售商品品項

及公司組織型態變更致公司名稱變更，未依法定期限向本會報備，違反多層次傳銷管理法第7條第1項規定。

2、處新臺幣20萬元罰鍰。

(三)處分書稿理由請依委員意見調整。

二、有關113年1月25日「公平交易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」座談會後，依各界建議重行研擬公平交易法修正草案乙案。

決議：

(一)本修正草案第11條照案通過，另研析意見有關殺手併購部分請依委員意見調整。

(二)本修正草案第13條、第23條、第27條照案通過。

(三)本修正草案第27條之1，採甲案照案通過。

(四)其餘繼續審議。

三、有關檢討修正「公平交易委員會對於中止調查案件之處理原則第三點」乙案。

決議：

(一)照案通過。

(二)請依本會行政規則作業要點規定辦理後續法制作業事宜。

捌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玖、主席裁示：無。

拾、散會